

沧州陈淑敏被警察抓捕构陷

【明慧网】十二月四日，沧州市法轮功学员陈淑敏在集市向乡亲们讲清法轮功真相时，被运河分局国保大队警察李毅等绑架，被非法关押在沧州市看守所。十二月十五日，家属得知陈淑敏已经被国保构陷到检察院。

陈淑敏，年近六十岁，银行退休职工。她因为遵循法轮大法真、善、忍的教导，身心受益，明白了中共栽赃陷害法轮功的谎言。

十二月四日上午，在集市上，陈淑敏善心地向乡亲们讲清法轮大法好和遭中共迫害的真相，这时，便衣扛着摄像机出现在她面前，运河分局国保大队警察李毅带人将她绑架。现在陈淑敏被非法关押在市看守所。

当日大约十一点左右，国保警察李毅拿着从陈淑敏身上抢去的钥匙，带着五、六个警察到陈淑敏家非法抄家，包括地下室，洗劫了大量个人物

品。他们把陈淑敏丈夫工作用的笔记本、打印机也抢走，并欺骗陈淑敏让她承认都是她的东西否则就连他丈夫一起抓。

十二月十五日，家属聘请了律师去看看守所会见陈淑敏，才知道案件已到检察院。

从陈淑敏被绑架至今，短短的十一天，运河国保主要负责此案的曹某和李毅频频去看看守所非法提审陈淑敏，就是为迫害她，在加紧伪造、罗织罪名。他们得知陈淑敏家属请了律师后赶紧让陈的家属补写抄家时的签字；还说，请律师干什么？还花那么多钱，关个一两年就出来了，这是执法者说的话吗？事情还在进行中他们就能说出这样的话，这分明是故意制造冤案啊！

在看守所，陈淑敏认为自己没有违法、没有犯罪，是为百姓做好事，她不穿号服，遭看守所的狱警指使犯

人暴打，二零零二年陈淑敏遭遇严重车祸，在沧州治疗后又去北京治疗一个多月，至今大椎还有支架、胳膊还有钢板，警察竟然殴打她。她信守对真善忍的信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赢得了大家的尊重。

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以来，陈淑敏女士多次遭到运河公安分局的绑架和非法关押。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沧州市运河分局警察，在无任何理由的情况下，将陈淑敏绑架，非法抄家，关押进沧州市看守所。

二零零九年八月，陈淑敏等在农村面对面讲清法轮大法好的真相时，被人恶意举报，后警察非法搜家，抓进看守所。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陈淑敏在代园村讲真相时，被人恶告，遭沧州巡警绑架到沧州市运河区公安分局。运河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的大队长高某等人对陈淑敏非法搜身，并勒索罚款五千元后，放回家。◇

迫害法轮功 六十多个政法委书记相继遭恶报

【明慧网】中共政法委在迫害法轮功中罪恶累累，遭受的恶报也非常之多。中国大陆中共网站公开通报的就有六十几个中共政法委正、副书记相继落马。

二零一四年七月中央政法委办公室原副主任余刚，因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巨额贿赂，与他人通奸被双开，并对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立案审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公安部原副部长、中央政法委员会委员李东生涉嫌受贿罪一审被判十五年。

在河北，政法委书记由于参与迫害落马的也有很多。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中

委员会委员，曾任河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周本顺。因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二百万元。

张越号称河北的“政法王”，涉嫌“严重违纪”于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被调查，七月二十八日被宣布“双开”（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将司法处理张越的罪行。消息人士披露，张越被带走的时候装疯卖傻成了一滩泥，两眼紧闭，脸色苍白，目击者称他被抬进警车。张越和周永康、郭伯雄、徐才厚、令计划一样，在台上时都是凶神恶煞、杀人不眨眼的魔王，他们作恶时，何曾会想到自己落得今天的下场？！

在张越被抓之前，河北省委书记景春华、组织部长梁滨、省委书记周本顺均已经落马。细心的发现：这四人都是追随江泽民、周永康积极迫害法

轮功的中共官员。

据明慧网《130名中共公安局长遭恶报》、《迫害法轮功70名中共法院院长遭恶报》文章记述了这些曾经掌控权力，却又违背良知违背法律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的犯罪事实和遭到恶报的详情。

现在，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和政法系统官员纷纷落马或遭恶报死亡。这些徇私枉法、草菅人命的案件在中国大陆时时都在发生着，而中共邪党是始作俑者，可被卸磨杀驴的都是邪党利用过的中共官员。奉劝那些还没认清中共卸磨杀驴的本性的官员、警察、法官，若还不金盆洗手，天要清算时，后悔晚矣。天理昭彰，善恶有报。古人云：君子不立危墙之下，正视自己的危险处境，做出正确选择。

沧州运河分局国保大队李毅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事实

沧州市运河分局国保大队警察李毅（右下角图片，圈中的就是李毅）等人多年来一直参与迫害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李毅等人上门骚扰、抢劫法轮功学员李景先老人。他们撒谎说是居委会人员，给七十岁以上老人发补贴，欺骗李景先开门后，突然一群穿着警服的人闯了进屋，大概有10多人。他们各屋到处乱看，又拍照。他们抄走几本大法书，和一些真相资料，老人制止他们的强盗行为。运河分局的李毅恶狠狠的指着老人说：“老实点，要不把你人带走。”然后说一些恐吓威胁李景先的话，就陆续都走了。

在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七日，沧州市公安局、运河分局绑架了在皇家壹里小区参加修炼心得交流会的四十多名法轮功学员，此次绑架事件就是“8·17”特大冤案。这次特大冤案共有包括赵翔、刘立新、侯东亮、康兰英、赵俊如、李丽等十一名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冤判。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赵翔和同案受害法轮功学员刘立新到运河分局找人，被唐国利（现不在国保大队了）、李毅等人非法控制并在当天对赵翔办理刑拘。在医院体检的时候，三次测量赵翔的血压均达到190、190、195mmHg，远远超过正常血压85mmHg——130mmHg的范围，已经不适合关押，但是李毅等人为达到关押目的，当着赵翔、刘立新的面将血压改为160mmHg，看守所的人才同意接收。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李毅等人在拘留赵翔时曾经反复保证要放赵翔回家。善良的赵翔信以为真，后来发现他们撒谎赵翔非常气愤，于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绝食抗议。赵翔绝食第五天，看守所通知运河分局国保大队李毅等人，并把

赵翔带到沧县医院，赵翔质问他们为什么说话不算数，并说家里的老母亲已经九十岁高龄需要人照顾。李毅等人不说话，指使手下人强行给赵翔下胃管灌食，野蛮的暴行差一点让赵翔窒息而死。灌食结束后，他们把前铐改成背铐，在赵翔的头上套了一个类似套水果的网的东西用来固定胃管，致使赵翔在两天一夜无法躺下休息。手铐非常紧，把赵翔的手腕勒成紫黑色，由于长时间背铐致使赵翔左肩膀受伤，很长时间才得以恢复。

在运河区法院非法开庭时，赵翔亲口陈述了这段经历，听了赵翔的叙述，在场的人们都为之动容，有人在抹眼泪。过后一位律师说：这是典型的酷刑，这个事件非常严重，牵扯到办案人员犯罪。公诉人员在场，检察院人员在场，检察院必须介入调查李毅的违法行为。赵翔走出冤狱后，赵翔曾控告李毅等人滥用职权罪、虐待被监管人罪、徇私枉法罪等罪行。

为了制造冤案，运河分局以及各县国保等部门多次对遭绑架的法轮功学员以及亲属抄家。侯东亮仅仅因为参加交流会就被批捕，因证据不足，李毅等人又去他的住宅抄查，又去找他的哥哥搜集材料。

侯东亮在遭到运河区法院非法开庭时当庭陈述到，沧州市运河区国保大队警察李毅，为了得到所谓的供词，曾经以侯东亮爷爷病重、要去世为理由，暗示侯东亮，如果不妥协就再也见不到爷爷了。在这种情况下，侯东亮被迫说了一些与事实不符的话。据侯东亮回忆，李毅把笔录骗到手之后说：“侯东亮，你爷爷死活与我无关。”律师说这是诱供骗供。

李毅等人分别绑架“8·17”事件遭绑架被放回家的唐建英、王金婵（两人均遭非法冤判）、以及侯东亮的老板杜金勇（为了构陷侯东亮），将迫害进一步扩大。

“8·17”冤案因证据不足检察

院退卷，按照法律规定本应该释放这些被冤枉的好人，然而运河分局国保却继续罗织罪名终酿冤案。

早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李丽在维修自己的汽车时，发现在汽车被安装了定位仪。李丽它摘下来，搁在自己家地下室不管它了（车就停在地下室旁边）。十一日中午，沧州市运河分局国保大队的李毅等七、八个警察到她家非法搜查。最后他们终于在地下室找到了。临走时，有人透露说这是市局（沧州市公安局）让他们干的。他们同时还抢劫走李丽的一些大法书籍、一台电脑主机、一台打印机、两箱纸和一些光盘等。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李毅等人多次参与绑架法轮功学员几十人，并参与构陷，多人遭非法判刑、劳教失去人身自由，更有甚者，在绑架贾召庆夫妇时，他们叫来两辆吊车从凉台破窗而入，行径与强盗无异。

写出此文不仅仅是为了陈述运河分局国保大队某些警察违法的事实，更是为了你们的前途和命运着想啊！在沧州因为参与迫害遭恶报的实例比比皆是、触目惊心，你们也有家人和孩子，也都希望自己和家人幸福平安，但是你们不听劝善之言，不停的干着助纣为虐的坏事，这不是一步一步走向毁灭自己吗？！公务员执行违法的命令都要终身追责的。看看跟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那些高官周永康、薄熙来、周本顺、“政法王”张越等的下场吧，赶紧悬崖勒马吧。

